

证券代码：300828

证券简称：锐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9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2名独立董事和2名非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等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凌沧桑先生（董事长）、张旭先生

独立董事：王清女士、刘洋先生

职工代表董事：乔乔女士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以上5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

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王清自 2025 年 9 月 29 日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刘洋自 2023 年 9 月 11 日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两名独立董事的任职期限均符合规定。

前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二） 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凌沧桑（主任委员）、刘洋、乔乔；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王清（主任委员）、刘洋、乔乔；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洋（主任委员）、王清、乔乔；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洋（主任委员）、王清、凌沧桑。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成员为单数，不少于三名，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王清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任职期间如辞任则自动辞任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董事会一致选举凌沧桑先生担任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国占昌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董事、监事离任的情况

1. 董事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国占昌先生、王发先生、高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刘洋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郭宝季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占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1,204,250 股，其女儿的配偶高建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4,000 股，国占昌先生的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5,135 股，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高建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4,000 股，其配偶的父亲国占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1,204,250 股，高建先生的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票；刘洋先生和郭宝季先生及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上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2. 取消监事会情况

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史方女士、乔乔女士、李娜女士不再担任监事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方女士、乔乔女士、李娜女士及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